

# 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9 年 2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准予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 号文）准予募集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信用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亦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者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认/申购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对本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和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上述内容更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4 日。除上述内容外本招募说明书其余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4 月 11 日。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 一、基金管理人

###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设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7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3 号

组织形式：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60371155

联系人：赵正中

股权结构：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25%；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75%。

##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

单宇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曾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吉林省宝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长，东北证券副总裁、副总裁兼合规总监，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北证券党委副书记，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克磊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T 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营销策划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业务副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新闻发言人，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纪军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任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营部业务员、研发部经理、深圳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子公司董事长、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吉林森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巍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工程师职称。1996 年起加入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项目经理、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北京信托一部总经理，现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市场总监兼北京信托一部总经理。

武雷先生：独立董事，学士，曾任北京市政府对外服务办公室公务员、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

王万军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股份制工作处，中国证监会吉林证监局，历任吉林证监局上市发行处副处长、机构监管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处处长，现任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并获聘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

周鹏女士：独立董事，法学硕士，曾先后于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金杜律师事务所、盛德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宽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和资深律师，2012

年担任中国华安投资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16 年担任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总监兼法律顾问，现为上海耀良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为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准会员。

侯丹宇女士：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学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业务部营业部经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洪山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副总经理，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公司党支部委员、公司工会主席。

牛葵女士：监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吉林省信托有限公司星火项目部、证券部、计划财务部、投行部、信托资产管理部工作，现任吉林省信托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米巍先生：监事，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8 年起加入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在吉林新合木业、金桥地板集团及吉林森工集团总部工作，现任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赵正中先生：职工监事，本科学历，1998 年起就职于中国纺织大学，2000 年起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监，现任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张健先生，职工监事，硕士研究生。2003 年起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综合管理部行政主管、副总监、总监，现任综合管理部总监、公司工会委员。

刘伟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星火项目处项目负责人、自营基金业务部副经理、上海全路达创业投资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闫译文女士：副总经理，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1996 年至 2009 年在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团总支书记、自营业务部副经理、经理、证券部经理、市场研发部经理，2009 年 6 月起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 2、基金经理

胡耀文：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0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

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研究员，2013年9月至今就职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6月3日起任天治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克磊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兼权益投资部总监许家涵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监尹维国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监王洋女士，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监 TIAN HUAN 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 1、直销机构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4号楼2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电话：021-60374900

传真：021-60374934

联系人：洪韦芸、韩涵

客服电话：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网址：[www.chinanature.com.cn](http://www.chinanature.com.cn)

电子直销：天治基金网上交易平台“E 天网”

网址：<https://etrade.chinanature.com.cn/etrading/etrading.jsp>

## 2、其他销售机构

###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http://www.abchina.com)

###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王菁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http://www.bankcomm.com)

### （3）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黄莹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http://www.swhysc.com)

(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楼

法定代表人：王作义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刘萍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http://www.jyzq.cn)

(5) 中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21-20315290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秦雨晴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http://www.qlzq.com.cn)

(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何耀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李新华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奚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琦

电话：0991-2307105

传真：0991-2301927

联系人：王怀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联系人：祁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0510-82588168

网址：[www.glsc.com.cn](http://www.glsc.com.cn)

（10）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法定代表人：曹实凡

传真：0755-82400826

联系人：石静武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cn](http://www.pingan.com.cn)

（11）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00

联系人：范超

客户服务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网址：[www.hazq.com](http://www.hazq.com)

（1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56398

联系人：许梦园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http://www.csc108.com)

（13）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60582

联系人：罗艺琳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http://www.zszq.com)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电 话：010-83574507

传 真：010-83574807

联系人：辛国政

客户电话：4008-888-888、95551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http://www.chinastock.com.cn)

(15)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公园 3 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公园 3 号

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联系人：张晓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0411-001

公司网站：[www.haojiyoujijin.com](http://www.haojiyoujijin.com)

(1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http://www.ehowbuy.com)

(1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2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吴强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http://www.5ifund.com)

(18)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 www.lufunds.com/](http://www.lufunds.com/)

(19)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号楼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 话： 021-52822063

传 真： 021-52975270

客服电话： 400-166-6788

网址： [www.66zichan.com](http://www.66zichan.com)

(2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  
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昆明路 518 号北美广场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鸿飞

电 话： 021-65370077

传 真： 021-55085991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2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 021-54509988

传真： 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客户服务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http://www.1234567.com.cn)

(2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 0755-33227950

传真： 0755-33227951

联系人：童彩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www.jjmmw.com

在募集期间，本公司可能还将增加新的代销机构，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098-4800 或 021-60374800 咨询。

## （二）登记机构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电话：021-60374960

传真：021-60374974

联系人：黄宇星

##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丁媛

联系人：安冬

##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蒋燕华、沈熙苑

联系人：蒋燕华

#### 四、基金的名称

天治转型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五、基金类别与运作方式

本基金的类别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 六、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转型升级主题相关股票，通过精选个股和严格的风险控制，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转型升级主题相关的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规定。

## 八、投资策略

###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

### 2、股票投资策略

#### 1) 转型升级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的转型升级主题指的是在国家经济结构转型、经济体制转型及产业升级的大趋势中所不断涌现出的行业投资机会。

该类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

I.定量角度：受益于转型升级的公司，往往表现为净资产收益率的提高，或是跨周期性地维持较高的净资产收益率，或是盈利能力相对较强。本基金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筛选，在任一方面满足下列筛选条件的既被视作转型升级主题公司：a.资本回报的改善。本基金所选的受益于转型升级的公司其资本回报趋势性向好，表现为净资产收益率较上一年度报告有所提高；b.较好的增长持续性。本基金所选的受益于转型升级的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明显，持续增长能力较强，表现为过去连续两年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c.较强的盈利能力。本基金所选的受益于转型升级的公司盈利性相对较好，表现为公司的销售毛利率、营业利润率等指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II.定性角度：

本基金将根据我国不同行业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借鉴其他国家在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产业变迁的经验，选择具备快速发展潜力的优势行业进行重点投资，具体包括：

①受益于国家经济产业升级和优化迭代的行业和上市公司，主要包括传统产业结构的改善和产业素质与效率的提高。现代服务业依靠高新技术和现代管理方法、经营方式来改造传统服务业，创造需求，引导消费，向社会提供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具有智力要素密集度高、产出附加值高、资源消耗少、环境污染少等特点。虽然表现形式仍为传统产业，但已发生本质差别，包括但不限于共享经济、移动支付、智能物流、跨境电商等产业；

②受益于国家经济结构转型大背景下所引发的产业结构、技术结构等方面变化或受益于国家相关经济调整政策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经济结构转型所涉及的方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产业结构调整、技术结构调整、产品结构调整和区域布局结构调整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经济转型期重点投资的领域，包括但不限于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

③受益于国家经济体制转型的行业和上市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引入国有企业改革混合所有制等改革政策背景下为某些行业和上市公司所带来投资机遇。在供给侧改革的大背景下，大量的传统行业和国有企业转变思想，优化产能，强强联合，通过引入民营机制调动企业积极性，包括但不限于国企改革、传统行业转型升级等产业；

④受益于企业内部积极进行技术创新、流程重组以提升企业生产效率和企业的价值，以及在行业内为寻求资源有效利用而进行主动转产、资产重组等的上市公司。

## 2) 行业配置策略

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将运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经济结构转型的方向、国家经济与产业政策导向和经济周期调整的深入研究，采用价值理念与成长理念相结合的方法对行业进行筛选。

## 3) 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方法，在拟配置的行业内部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选筛选个股。

定量的方法主要是通过公司自有个股分析模型，通过对价值指标、成长指标、盈利指标等公开数据的细致分析，考察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盈利质量、成长能力、运营能力以及负债水平等方面，初步筛选出财务健康、成长性良好的优质股票。

定性的方法主要是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由公司的研究人员采用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办法对拟投资公司的投资价值、核心竞争力、主营业务成长性、公司治理结构、经营管理能力、商业模式等进行定性分析以确定最终的投资目标。

## 3、债券投资策略



在选择债券品种时，首先根据宏观经济、资金面动向、发行人情况和投资人行为等方面的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选择个券，选择被价格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

####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风险性特征，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价值挖掘策略、获利保护策略、杠杆策略、双向权证策略、价差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等。

####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或期限套利等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开发的中国 A 股市场指数，它是中国第一支由权威机构编制、发布的全市场指数，流动性高，可投资性强，综合反映了中国证券市场最具市场影响力的一批优质大盘企业的整体状况，其中包括的上市公司对中国经济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是衡量本基金股票投资业绩的理想基准。本基金以 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作为现金部分的业绩比较标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 十一、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 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

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4、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 十二、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根据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的绪言、释义、基金管理人、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的收益分配、基金的会计与审计、基金的信息披露、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等章节内容。

2、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3、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5 日